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综合利用 5 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目 录

1、概述	2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6、其他	13
7、诚信承诺	13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 5 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概述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是通过对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 5 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及所在区域有关环境问题的调查，获取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强化社会监督。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众参与调查形式主要包括：张贴信息公告、网站公示、报纸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等；调查内容主要分为第一次公众参与调查和第二次公众参与调查，具体内容如下。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27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627qQGcU>）发布了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主要内容有：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等。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24 年 06 月 27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627qQGcU>），公开方式符合《办法》要求。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告期间，未收到民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河南]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150****3997 发表于 2024-06-27 16:38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施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的要求的有关规定，现将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建

建设地址：洛阳市偃师区岭头镇东蔡庄村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总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在现有项目的基础上进行改建，本次改建不新增占地，改建后年综合利用涉铝废渣5万吨。生产工艺：外购铝灰渣经过破碎、筛分、配料、煅烧等工序制得产品铝酸钙、再生冰晶石等。主要设备：生产设备增加风选机、球磨机、振动筛、配料机、回转窑等，环保设备增加脱硝、脱硝和除尘设施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经理

联系电话：15237966957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河南颍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员工

联系电话：15038323997

电子邮箱：1035057884@qq.com

四、公众意见表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参与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渠道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打电话、面谈或通过邮寄信函的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建设单位将在项目《公众参与说明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和建议向工程的各有关部门反映。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7日



2

主题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公示有效期

周边公示 [

[公示结束

[公示结束

[公示结束

[公示结束

[公示结束

下一页 >

图 1 第一次公示网站公示截图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报告书基本内容编制完成以后，我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7 月 31 日的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同时进行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公示方式符合《办法》要求。第二次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网络

我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发布了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7177fVNp>），并附公众意见表和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公示截图如下：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河南]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150****3997 发表于 2024-07-17 17:31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有关要求，现对《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第二次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全文，您可以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获取查阅方式。

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QR0DSNBjtySy75J8PX55A?pwd=4rgc>

提取码：4rgc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所在区域的个人或社会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为便于进一步沟通、交流和反馈，希望大家在发表意见时尽量提供自己的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六、建设单位和环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经理 联系电话：15237966957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河南裕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15038323997 电子邮箱：1035057884@qq.com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7日



15

15

3

主题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公示有效期

周边公示 [40]

[公示中]

[公示中]

[公示结束]

[公示结束]

[公示结束]

下一页 第

图 2 第二次公示网站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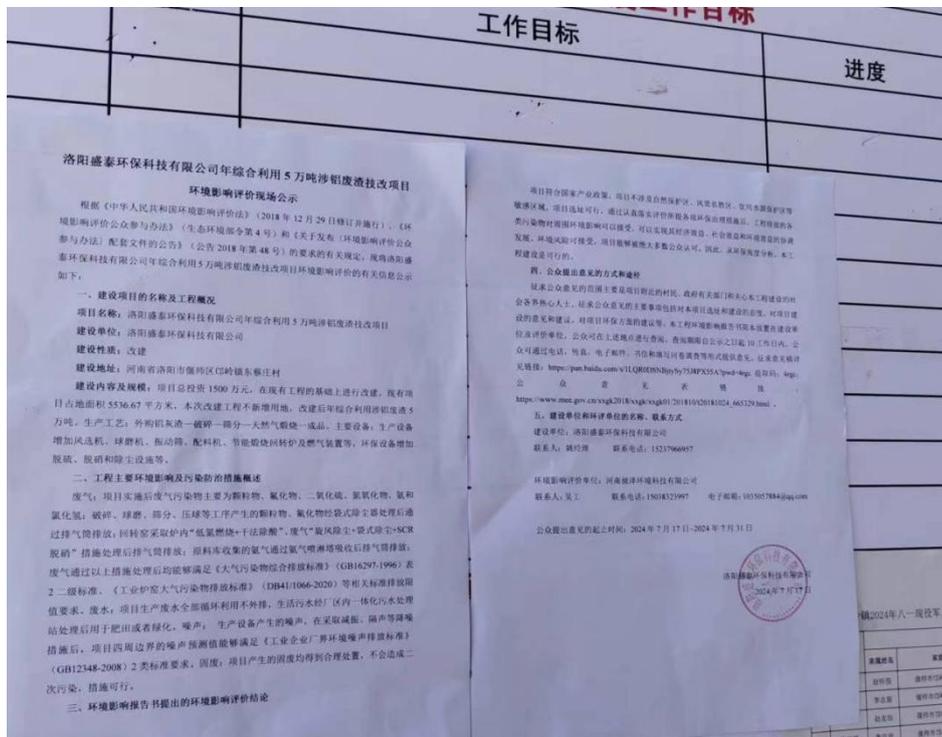
3.2.2 报纸

我单位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和 7 月 25 日在三门峡日报上刊登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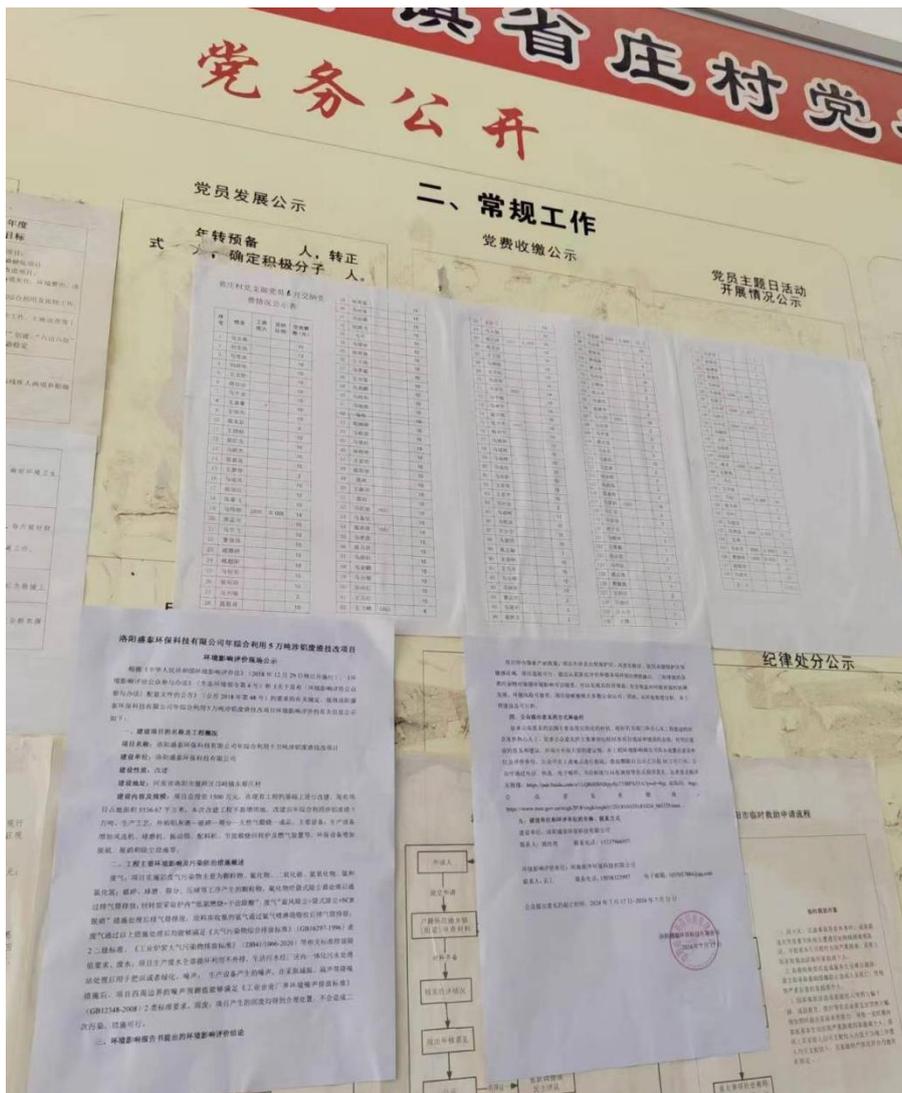


图 3 第二次公示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片如下：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现场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施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的要求的有关规定，现将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建

建设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邙岭镇东蔡庄村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在现有工程的基础上进行改建，现有项目占地面积5536.67平方米，本次改建工程不新增用地，改建后年综合利用涉铝废渣5万吨。生产工艺：外购铝灰渣—破碎—筛分—天然气燃烧—成品。主要设备：生产设备增加风选机、球磨机、振动筛、配料机、节能煅烧回转炉及燃气装置等，环保设备增加脱硫、脱硝和除尘设施等。

二、工程主要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概述

废气：项目实施后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氟化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和氯化氢；破碎、球磨、筛分、压球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氟化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回转窑采取炉内“低氮燃烧+干法除酸”、废气“旋风除尘+袋式除尘+SCR脱硝”措施处理后排气筒排放；原料库收集的氨气通过氨气喷淋塔吸收后排气筒排放；废气通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等相关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废水：**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肥田或者绿化。**噪声：**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在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后，项目四周边界的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固废：**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措施可行。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敏感区域，项目选址可行，通过认真落实评价所提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后，工程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可以实现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环境风险可接受，项目能够被绝大多数公众认可。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项目附近的村民、政府有关部门和关心本工程建设的社会各界热心人士。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包括对本项目选址和建设的态度，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环保方面的建议等。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放置在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公众可在上述地点进行查阅。查阅期限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书信和填写问卷调查等形式提供意见。征求意见稿详见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QR0DSNBjtySy75J8PX55A?pwd=4rgc> 提取码：4rgc；
公 众 意 见 表 链 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经理 联系电话：15237966957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河南昶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15038323997 电子邮箱：1035057884@qq.com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 年 7 月 17 日~2024 年 7 月 31 日

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7 日

图 5 第二次公示张贴公告照片

3.2.4 张贴区域选择符合性

现场公示张贴地点在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内，公众易于接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在公司接待室和环评的那位办公地点设置有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供公众前来查阅，暂未接待查阅人员。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民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形式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形式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6、其他

我单位对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内容及公众意见表进行了归档，并存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7、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综合利用5万吨涉铝废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将由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洛阳盛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08月01日